

米易县撒莲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
（一）撒莲镇职能简介.....	1
（二）撒莲镇 2026 年重点工作.....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预算情况.....	2
（二）支出预算情况.....	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6
八、“三公”经费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7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7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7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7
（一）机关运行经费.....	7
（二）政府采购情况.....	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8
（四）预算绩效情况.....	8
十二、名词解释.....	8
附件.....	1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撒莲镇职能简介。

1.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2.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3.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4.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5.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6.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7.办理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撒莲镇 2026 年重点工作。

1.聚焦“一号工程”讲政治。深化巩固南部共富先行试验片撒莲支撑，以问题和项目为导向制定全镇 2026 年共同富裕工作作战图。以草街子旧村改造、集镇二期、美丽庭院建设，深化禹王宫村等安宁河流域 4 个村的农文旅融合促共富模式；以村企联动和联村经营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探索回箐村等 3 个村的村企联动促共富模式；以银行小额低息贷款和强村带弱村推动高山设施蔬菜发展，加快以海塔村等二半山区 3 个村的产业转型促共富。

2.加快重点项目促发展。加快实施片区改造、“新安里”粮食安全新村、共富路等民生项目建设；同时，全力做好五马箐水库征地等前期工作，全力保障省农科院“一库一院三中心”水、电、地等要素保障，以项目建设促进镇域发展、让干部更有为、群众更可感。

3.抓实“两大强基”夯基础。以镇村换届年为契机，启动镇村社干部赋能强基工程，完成村（居）委会换届工作，让新一届村（社区）“两委”干部在项目攻坚、产业发展、矛盾化解等主战场上强党性、增本领。深化重点企业服务强基工程，抽调精干力量成立镇企业协调办公室，专项服务安宁股份洞采、立字复产等项目，敢于啃回箐村历史遗留的硬骨头，确保安宁公司良性发展、群众合理诉求得到解决。

4.办好“三大活动”增活力。高质量承办阳光米易“天府稻香杯”健康跑，举办第三届“粮仓迎新春”农民“村晚”“村BA”活动、首届“集镇千人刨汤宴”活动，展现烟火撒莲·最美集镇新气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米易县撒莲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米易县撒莲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2	米易县撒莲镇便民服务中心
3	米易县撒莲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4	米易县撒莲镇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撒莲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撒莲镇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9214486.3 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2811118.04 元，主要是增加了基本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撒莲镇 2026 年收入预算 19214486.3 元，其中：上年结转 0 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14486.3 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撒莲镇 2026 年支出预算 19214486.3 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09414.30 元，占 83.32%；项目支出 3205072.00 元，占 16.6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214486.3 元。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214486.3 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28009.74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7694.2 元、卫生健康支出 1041064.44 元、农林水支出 4406997.92 元、住房保障支出 1020720 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撒莲镇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214486.3 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2811118.04 元，主要是增加了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28009.74 元，占 58.43%；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1517694.2 元，占 7.89%；卫生健康支出 1041064.44 元，占 5.42%；农林水支出 4406997.92 元，占 22.93%；住房保障支出 1020720 元，占 5.3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00 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991454.38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运转，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31555.36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事业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运转，保障单位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54639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退休人员退休生活补助支出，提高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2892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事业退休人员退休生活补助支出，提高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70163.2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9067.36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行政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7142.52 元。主要用于事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9200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缴费和公务员补充医疗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206925.92 元。主要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保障农业事业单位正常运行。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33220 元，主要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966852 元，主要用于支付发村干部基本报酬、社保，确保村干部队伍稳定和村委会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内各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正常运行。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年预算数为 1020720 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按月足额缴纳，保障职工福利待遇。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009414.30 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04014.50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405399.8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344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公务接待费 4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40000 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较 2025 年预算下降 63.64%。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2026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有关部门到我镇

检查指导工作及其他市、县单位到我镇考察、调研等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费与 2025 年预算持平、运行维护较 2025 年下降 10.5%。

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计划。部门现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轿车（含 7 座以下商务车、城市越野车）5 辆。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026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000 元，用于 5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车辆通行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日常工作、灾害救济等工作开展。

八、“三公”经费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没有使用非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撒莲镇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撒莲镇以及下属米易县撒莲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便民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米易县撒莲镇宣传文化旅游服务中心等 4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3405399.8 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6479.8 元，增长 1.38%。

（二）政府采购情况。

撒莲镇 2026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撒莲镇及所属的非独立核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撒莲镇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3205072 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元；运转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4 个，涉及预算 3205072 元。

十二、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反映社会组织管理、支持社会组织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

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6.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费用开支。

附件：表 1.部门收支总表

表 1-1.部门收入总表

表 1-2.部门支出总表

表 2.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表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表 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米易县撒莲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4 月 22 日

